

附件 1:

# 2024年度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主要职责是：

我单位负责全县范围内道路运输,城市客运,农村公路的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工作,统筹组织,指挥协调全县交通行业的专项整治,查处违法车辆,对道路运政,公路运政等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对象违反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依法纠正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一）内设机构设置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由县编委批准成立的副科级事业单位,内设四个股室,综合室(政工人事室),财务室,安全法制室,行政处罚室,下设八个执法中队。

### （二）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0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068.2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7.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8.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8.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08.32	总计	62	1208.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08.32	1208.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6	8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96	8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6	82.9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68.23	1068.2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68.23	1068.23					
2140101	行政运行	992.91	992.91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9	54.99					
2140106	公路养护	20.33	2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3	5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3	5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3	5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8.32	1133.00	7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6	8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96	8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6	82.9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68.23	992.91	75.3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68.23	992.91	75.32			
2140101	行政运行	992.91	992.91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9		54.99			
2140106	公路养护	20.33		2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3	5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3	5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3	5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0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96	8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068.23	1068.2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13	57.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8.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08.32	1208.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08.32	总计	64	1208.32	1208.3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08.32	1133.00	7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6	8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96	8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6	82.9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68.23	992.91	75.3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68.23	992.91	75.32
2140101	行政运行	992.91	992.91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99		54.99
2140106	公路养护	20.33		2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3	5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3	5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3	5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1.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4.19	30201	办公费	12.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5.9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4.30	30203	咨询费	3	310	资本性支出	23.5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19	30204	手续费	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4.92	30205	水费	2.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96	30206	电费	5.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74	30207	邮电费	4.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3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5	30211	差旅费	1.7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5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	30215	会议费	0.7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6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9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9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0309	奖励金	1.05	30229	福利费	8.3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1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2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8			
	人员经费合计	902.27					公用经费合计	23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当表格数据为空时, 应有此说明)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 用 车 运 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21		26.21		26.21	2.00	28.21		26.21		26.21	2.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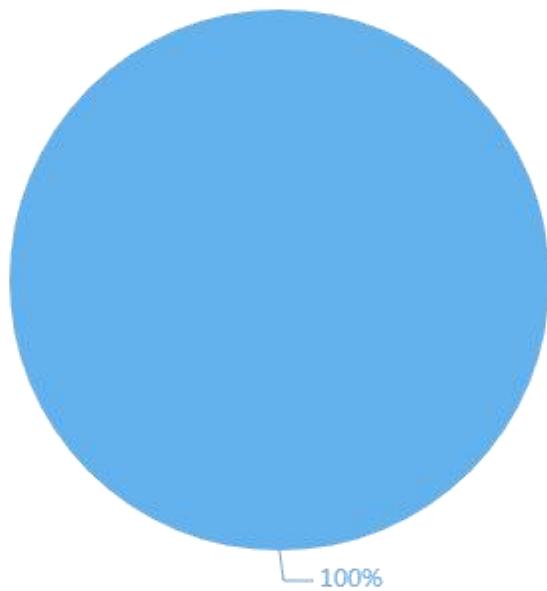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20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82 万元，下降 4.95%。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非税收入调整等原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08.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08.3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0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3 万元，占 93.77%；项目支出 75.32 万元，占 6.2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0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与上年相比减少 59.82 万元，下降 4.95%。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非税收入调整等原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08.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9.82 万元，下降 4.95%。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非税收入调整等原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08.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2.96 万元，占比 6.87%；交通运输支出（类）1068.23 万元，占比 88.41%；住房保障支出（类）57.13 万元，占比 4.7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08.3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0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薪资调整。

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公路养护（项）。

年初预算为 88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等预算不足部份非税返回补充。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7.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02.2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9.6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30.7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0.3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

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26.87 万元，下降 50.6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购置新执法车辆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17.68 万元，下降 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购置新执法车辆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26.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7.19 万元，下降 21.5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经费。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00 万元，占 7.0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6.21 万元，占 92.9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部门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36 个，来宾 335 人次，主要是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6.2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更新公务用车 0 辆，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2.55 万元，年初预算数 91.20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1.35 万元，增加 34.3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劳务派遣等支出。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78 万元，用于召开 2 次会议，人数 72 人，内容为春运工作启动及专项整治行动会议；开支培训费 2.68 万元，用于开展 2 次培训，人数 72 人，内容为新的文书档案程序及网上业务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由于货物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服务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

(省) 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我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开展情况如下：1. 打击非法营运车辆违法，违规现象，完成治超，治限工作任务，加强路面巡查，排除安全隐患，保障道路畅通。2. 非税完成。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完成了整个年度年初所订的工作任务和目标，持续开展打非治违，保护了合法经营，规范了出租车，公交车经营行为。治超治限达到了效果，有效地保护公路路产路权。为道路安全畅通保驾护航，详见附表。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2.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平江县财政局

## 平江县财政局

## 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照《部门决算管理办法》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4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项目 栏次	收入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支出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083,19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9,614.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0,682,262.7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71,321.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83,198.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83,198.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0		总计	61	
	31	12,083,198.54		62	12,083,198.54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同意上报  
李

附件 6：

2024 年度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

政执法大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负责全县范围内道路运输,城市客运,农村公路的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工作,统筹组织,指挥协调全县交通行业的专项整治,保护路产路权,实施路政巡查;查处违法车辆,对道路运政,公路路政等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对象违反安全生产的监督,依法纠正工作。是交通运输局下属的副科级单位,一级预算单位。核定编制 71 名,经费为财政全额拨款。现有在职职工 75 名,退休职工 13 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政工室等四个股室。下设八个中队。截至 2024 年底,我单位固定资产共计 260.63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9 辆,价值 115.84 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2024 年度我单位基本支出 1133 万元,用于人员支出 902.27 万元(其中:养老保险支出 82.96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57.13 万元,工资津贴及奖金等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2.18 万元),公用支出 230.73 万元。

### (二) 专项支出

####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 ①站房维修专项经费: 财政到位资金 20 万元,总投入 20 万元。
- ②执法装备及春运工作经费: 财政到位资金 15 万元,总投入 15 万元。
- ③法制工作经费: 财政到位资金 5 万元,总投入 5 万元。

④办案经费返回：财政到位资金 35.32 万元，总投入 35.32 万元。

##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度专项资金 75.32 万元全部投入专项工作经费中，站房维修经费 20 万。法制工作经费财政投入 5 万元，执法装备及春运工作经费财政投入 15 万元。办案经费返回财政投入 35.32 万，为本部门职能职责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做到专项专用，制定相关制度，严格按程序管理专项资金，每一笔资金的投入达到年初预定目标，为行政运行畅通、各项任务完成提供经济基础。

## 4、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 ①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执法装备及春运经费 15 万，确保了道路运输安全，打击非法营运，主要治理全县非法营运的黑车和黑摩的，为道路运输安全和保障道路运输合法经营做出成绩。办案经费返回 35.32 万，弥补预算资金不足的执法经费。站房维修经费 20 万，为中队改善住房问题。法制工作经费 5 万，培训业务知识，提高执法人员素质和执法水平。

### ②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专项管理达到年初任务目标，在预算资金不足的情况下，自筹部分资金通过办案经费返回弥补。

## 三、资产管理情况

### （一）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141.69 万元，较上年增长-13.93%。负债总额 7.01 万元，较上年增长-23.32%。净资产 134.69 万元，较上年增长-13.38%。本单位贯彻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全面、系统、深入的落实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根据单位制定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以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开展一系列国有资产管理工作，1、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方面。认真做好国有资产的使用管理工作，定期清查盘点，做到家底清楚，账、卡、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对属政府采购范围内的固定资产，各部门不得自行采购，需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方可购置和处置。

2、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方面。按照资产信息化管理的要求，及时将本单位管理的各类国有资产的基本信息录入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在此基础上，做好国有资产统计、报告、分析工作，实现国有资产动态管理。资产统计报告，应当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并对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变动、处置等情况做出文字分析说明。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在上级领导和同志们的悉心关怀和指导下，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以及大队今年的总体工作思路，牢记职责，认真工作，从严要求执法人员依法行政，以构建和谐、高效、便民的交通执法环境为主线，以“奉献人民，服务社会”的工作宗旨为出发点，坚持“依法治交，从严治交”的方针，不断规范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转变服务理念，整肃执法队伍，不断推进全体执法队伍文明执法、规范执法的进程，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一些长期困扰我县道路运输行业健康发展的矛盾和问题得到初步解决，公交、城市客运、货运市场秩序井然、健康发展。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大队按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成立了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评价等次为优秀，具体情况如下：（一）强化执法督促检查。认真开展交通行政执法检查，定期、不定期对所属执法中队单位进行了全面检查监督，对其具体行政行为，落实行政执法责任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核，同时把依法行政与治理公路“三乱”相结合，设置举报箱、举报电话，经常性组织明查暗访，对老百姓关心的重点问题、重点部位加强监督检查，取得了良好效果。2024 年，大队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违章行为 837 起，均无行政诉讼案件及行政复议案件。（二）出租车、网约车秩序整顿. 非法营运，长期威胁着乘客安全与市场公平，为有效打击“黑车”扰乱交通行业秩序问题，不断提升和优化我县交通运输营商环境，执法大队自 2024 年 10 月 16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间出动执法人员 60 余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9 台，设置执法检查点 9 处，检查车辆 186 台，查处非法营运车辆 13 台，其中非法网约车

10 台。(三)大力打击超限超载行为，规范源头监督。路面执法方面出动执法人员 5000 余人次，执法车辆 1900 余台次，共检查车辆 20000 余台，查处超限超载车辆 247 台，卸载 1457 吨，处罚金额 102.84 万余元。源头管控方面对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 46 份，处罚企业 8 家。(四)规范机动车驾培和维修市场。上门宣传与检查机动车维修企业 206 家，并对其中存在问题的企业下达了整改通知书 22 份，对一家企业的烤漆房进行了封条处理。(五)严格公路路政，确保运输市场安全。处置公路问题事项 32 个，清理公路非公路标志牌 68 个，清理公路堆积物 49 处。

##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基本支出中，预算资金安排近几年一直没有提高标准，应考虑物价等因素，适当提高行政运行预算资金安排；

2、专项支出中，存在预算资金安排不足的问题。我单位的非税返还比率下降，导致原来弥补预算资金不足的执法经费已不够弥补。

## 九、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对公车采取更加科学的管理。

## **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8.8 分，自评结果将为 2025 年工作提供改进的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与 2024 年决算将于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信息披露。

##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不仅是考核工具，更能反映一个单位的整体情况，可以让单位发现提升空间，同时为上级的绩效考核提供依据。